

证券代码：839411

证券简称：涛生医药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陈太博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4,537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51.9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辉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.0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琦珣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0.5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周学武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4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徐彩荣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曹倩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

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太进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5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陈心蝶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周才干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董事、监事换届是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的正常换届，未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《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27日